

过日子丛书

良心帐

我国第一本帮助您
算“生活之帐”之书

农村读物出版社

良 心 帐

鲁 青 主编
本书编写组 编著

(京)新登字 169 号

良心帐

鲁 青 主编

本书编写组 编著

责任编辑 任鹤

*

农村读物出版社 出版

人民美术印刷厂 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 经销

*

787×1092 毫米 1/32 3 印张 67 千字
1993 年 9 月第 1 版 1993 年 9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1—19000

ISBN 7-5048-0765-6/C·28 定价：3.60 元

目 录

第一章 安身立命的本钱

- 心——感情之物····· (1)
- 人之初，性本善····· (5)
- 义务和责任的原动力····· (17)
- 永远年轻的秘诀····· (25)
- 记住那些逝去的先烈····· (30)

第二章 “心”对“身”的调控

- 人活一张脸····· (32)
- 职业需要····· (39)
- 失去亲人的教训····· (44)
- 悔恨的泪水····· (48)
- 抚平那颗受伤的心····· (56)

附录 道德箴言录

第一章 安身立命的本钱

心——感情之物

记得我小的时候，家里养了一只小猫。那时，爸爸、妈妈工作很忙，常不回家。只有奶奶和我还有那只可爱的小花猫。我们一老一小和小花猫可谓是相依为命了。晚上我常搂着那只小猫睡觉。后来不知是什么原因，妈妈开始讨厌那只小猫，几次把它扔在外边，但它都不声不响地跑了回来。有一次，妈妈去修建十三陵水库的工地上参加义务劳动，把小猫装在袋子里带走了。从此，可怜的小猫就再也没回来。一连好几天，我心里很难受，总是趴在奶奶的腿上哭着要小猫，奶奶也只是摇头叹气，说再给我抱只小猫来。以后，我病了，得了一种叫猩红热的病，住进了医院的隔离病房。夜里我做了一个恶梦，梦见我一个人来到一个怪石林立的大山里，这时一只狼向我扑来，嘴里叼着正是我的那只小花猫，我哇的一声被吓哭了。护士阿姨推门进来，说我正在发烧。

小时候很多事情都在记忆中消逝了，然而，这只小动物和在医院里的这个恶梦却一直留到现在。

今天想起来，总感觉这一切也可能是属于儿童心理的同情、怜悯的一种感情体验，也可算是人最初朦胧的良心体验。

良心是什么？伦理学家对良心有一整套的说法，有一个

严谨的定义无论是西方的说法也好，东方的说法也好，古时的说法也好，现代的说法也好，总之，良心是属于道德的范畴。

不管理论上怎样定义良心，而在现实生活中，良心则更多地体现在人们的情感之中，是人的一种感情，一种内心的体验。由于人与人的不同，因此，每个人都有自己各自的区别于他人的良心的体验和呼唤。

以出家人来说，不杀生是一种道德标准，体现的是良心，因此，他们不吃肉。杀生，吃肉就是不道德的，有辱佛门，就是昧良心的。

而不在佛门的人，对杀生（指虐杀动物）的看法就不一样了。就以我居住的这个地方来说吧，这里以驴肉而闻名京城，街上大小的肉食店铺里都摆着酱驴肉，街头摆摊、推车的小贩嘴里也高一声、低一声驴肉……驴肉地吆喝着。镇上的人养驴、杀驴、卖驴、吃驴，心安理得，丝毫不觉得不自然。

可对狗就不同了，那种白刀子进去红刀子出的残酷劲就一点也没有了。这里几乎是家家养狗，有的一户人家竟养好几条狗。大有狗比人多的势头。记得我刚搬到这个镇上的时候，从小三轮车上拿行李，突然从四周跑来好几条狗，围上来同时向我怪叫，吓得我把铺盖扔了一地，逗得街上的人笑了个前仰后合。白天当你漫步街头，经常有几条狗钻出来，摇着尾巴，悠然自得地晃在你身前身后。晚上回家，南头、北头的狗，遥相呼应，此起彼伏叫成一片。

可见这里的人，要按佛门的看法，就是对驴是缺德，没良心，对狗则是良心发现，大慈大悲。

冬天是收狗的季节，一是狗皮卖价高；二是狗肉从营养

的角度讲，热量大，具有“暖”的作用，因而冬天吃狗肉的人也多。

提起收狗的人，照我们镇上老人的说法是缺德带冒烟了。那天，我刚出院子，就看到街里站着一个穿黑皮袄的大汉，约摸四十上下，红脸膛，两块肉疙瘩嘟噜在嘴巴两边，脑袋圆得像个保龄球，装在又粗又短的脖子上，头发就像是刚被割去了稻谷的稻茬，吡楞在头皮上。他身边停着辆“电驴子”，“电驴子”的后座上已经用铁丝结结实实地倒吊着两条狗，铁丝深深地钳在了狗腿里，血从铁丝的周围滴下来，殷红了一小片黄土地。狗嘴也被细铁丝缠住，两条狗艰难地从牙缝里吸着空气，用极哀怜的眼光乞求着街上的行人。

收狗的人，此时正手拿一根钢丝和身边的老太太细侃。老太太骂他不积德，到了阴间不得好报。那大汉接过话茬说：“我的大婶子，你的德性休得好，到了阴间地府你坐官，我没良心，我到那边还是收拾狗。”

这里的老人说，狗通人性。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他们从良心上讲，不忍心像虐杀驴一样地去虐杀这种通人性的动物。

关于人与动物，我到是听了不少新闻。

听说在日本，有一种专为盲人服务的狗，被称为导盲犬。曾有一条导盲犬为救主人奋不顾身地扑向迎面急驶而来的汽车，主人得救了，而这条狗却倒在了车轮下，被轧断了一条腿。一时间狗救人的事迹被人们传颂着，日本报界纷纷扬扬都登起了狗的故事。狗头也被制成铜像立于日本街头，并由此而引出一部“导盲犬的故事”的电视剧。狗的忠诚，狗的毫不利己，感动了人类。

还听说，最近原菲律宾总统阿基诺夫人被人指控犯有褻

读了国旗，国民罪。据说是因为阿基诺夫人养的一条狗死了以后，她下令以将军的葬礼仪式来为狗下葬，并将庄严的国旗盖在了狗的身上。原因是这条狗在阿基诺夫人的几次危难之中救过她的命。

又听说，有大量的海豚聚集在某国沿海，吞食那里的鱼群。这个国家的渔民为避免经济损失而开始捕杀海豚，这一行为使美国人感到震惊，他们谴责这些渔民的行径是丧失良心和残酷的。而渔民们立时就反唇相讥，说美国人大量地虐杀黄牛，大口大口地吃牛排也是残酷的和昧良心的。

最近，世界各地成立了许多形形色色的保护动物组织，谴责虐杀动物的行为。有些卫生组织还提出，如在医学研究上确实需要在动物身上做试验的话，也应尽量采取措施以减轻被试验动物的肉体疼痛。

也许人们还记得，几年前在北京玉渊潭的湖面上，一只白天鹅被人枪杀了，一时激起全城公愤。不少文人写诗、写文赞美、怜惜那只饮弹而死的洁白的天鹅，谴责那位射出罪恶子弹一时失了良心的“杀手”。

看来除了小孩大半喜欢虐害昆虫和其它小动物，因为他们的虐害不是由于他们的残忍，而是由于他们的无知，他们根本没有动物能痛苦的观念。而就大多数人来讲，他们对大自然，对同人类共同生活在这个地球上的动物，尤其是对那些美好象征的动物和有灵性的动物，通常有一种善的情感。当你举起尖刀宰杀牛羊时，看到它们跪倒在地，眼泪滴滴而下，心里总会有一种哀怜之情。即使是像毛泽东这样的伟人，当他得知跟随自己南征北战多年的老马死了，心里也不免有一种伤感，并告诉警卫员好好地安葬它。

当然，人类中也有一种恶的倾向，虐待的倾向，这不仅

表现在对自然界中的动物，同时也表现在人类自身的虐杀中。正如朱光潜先生所言，用活人做陪葬或是祭典，似不仅限于野蛮民族。罗马人让人和兽相斗相杀，西班牙人让牛和牛相斗相杀，作为一种娱乐来看。中世纪审判异教徒所用的酷刑无奇不有。在战争中人们对于屠杀尤其狂热，杀死几百万生灵如同踏死一堆蚂蚁一样平常，报纸上轻描淡写地记一笔，造成这屠杀记录者且热烈地庆祝一场。就在和平时期，报纸上杀人、起火、翻船、离婚之类不幸的消息也给许多观众以极大的快慰。这使得一位西方作家说“揭开文明人的表皮，在里皮里你会发现野蛮人。”

这一切恶行为，恶情感，大概是属于人类中失了良心的一面。

人之初，性本善

说起来，我也是个正儿八经的城里人，生在京城，长在京城，在北京上的托儿所、幼儿园，读的小学、中学和大学。以后又在北京供职，往下又是娶媳妇、生孩子，到如今在京城也混了三十好几年了。

要说北京城的标志，论皇权要属紫禁城；论人民当家作主，要属天安门和中南海；论普通百姓的市井文化，就得属钟鼓楼了。过去我家就住在鼓楼的东南角，我的学校也在鼓楼边上。可想我算是正宗的“京油子”了，是在都市文化酱缸中捞出来的一根酱菜了。

然而，不知怎的，如果以城市和农村相比，我的感情天平总是向农村倾斜。我讨厌那些欺负乡下人，动不动就拿乡

下人开涮的城市人。就像是电影《秋菊打官司》里的那个昧了良心的板爷，拉人家去旅馆明明几块钱的事，见人家是乡下人，就硬是把人家的脑袋往菜板上按，足足宰了人家“三张大团结”。害得秋菊为了不再上当受骗，换了农村的行头，挺着个大肚子穿上了洋装。

我喜欢看张艺谋拍的片子；喜欢看巩俐演的农村女人的形象；喜欢听田震的《黄土高坡》、毛阿敏的《篱笆女人和狗》；喜欢到中国的穷乡僻壤去旅行。

我感觉，到繁华闹市、歌厅舞厅，灯红酒绿，十里洋场，使人有一种陶醉感，身子飘飘然，脑袋昏昏然。人的内心体验多集中于“我”字。我吃、我喝、我穿、我唱、我跳、我玩、我乐、我赚钱、我花钱。在那里一掷千金，挥金如土，都不算什么，都极其自然。从良心上讲，似乎也说得过去，因为在那种场合，人们都是为着自己的欢乐和享受，都是同等的消费。既然人人如此，那我为什么不能呢？因此，我的内心也是坦然的、安宁的。可见在那样的情境中是很难听到自己良心的呼唤和不安。

而到了那贫困的山区农村，你的感觉与前面相比，就完全是两回事了。我承认，我不是什么道德家，也不是什么慈善家，更不具有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的品德。我也是一个凡夫俗子，别人有的欲望我都有。我想发大财，当大官，出人头地；我抽烟、喝酒、贪吃、贪睡，对女人常有非份之想，如此等等。然而，我却不是一个没有良心的人。

面对磅礴的山峦，西沉的落日，贫脊的土地，无言的村落、茅舍、土屋和窑洞，以及在你生活圈子以外的一大群吃不好穿不上的贫困户和他们生下来的苦孩子，在那样的情景下，我感到的再也不是轻飘飘、晕乎乎了，而是一种深沉，一

种悲哀，一种充实，一种升华，使你产生了一种责任和义务，不管你有没有这种济世救民的能力。人的内心体验则多集中于“他”字。想的更多的不是消费和自身的享受，而是创造和接济他人。在这里如果你仍一掷千金的吃喝，你假若还有良心的话，你一定会有一种罪感，并听到你内心中的良心呼唤。

时下，有一种时髦或是说潮流，就是乡下人向城里涌动，城里人向国外涌动。而我却由城里搬到了乡间。这算不算是逆潮流而动呢？别人说我有病，我也怀疑自己是否真的有病。要不然，那种村情和乡恋为什么总是时时地困惑着我？就如同我这个都市人欠了农村人多少的感情债和良心帐似的。

为此，我曾请教心理学专家，老教授为我做了诊断，说产生我这种症状的原因有两个因素，其一，是遗传基因；其二是在童年和少年期有过较强烈的农村生活体验，这种刺激深深地埋入我的潜意识之中，待长大以后，凡遇有童年情境，就会产生同情、恻隐、怀旧、愧疚心理。

我顺着教授为我作诊断的思路向前追溯，对此进行了一番论证。果然不无道理。

以遗传基因来说，我虽说是都市人，但我的祖辈们却都是庄稼汉。我的老家在山东梁山县，就是水浒上的那个水泊梁山。由于那个地方很穷，因此在历史上就常出杀富济贫的英雄好汉。打日本的时候，又出了一大批抗日的豪杰。万里委员长在抗战时期就曾当过那里的地委书记。解放以后，担负保卫毛主席、保卫党中央使命的中央警卫团里就有不少是我们同乡。据说，我们那的人忠厚老实，苦孩子当警卫员，首长放心。然而，那里的穷根却一直没有拔掉，解放前穷的人去闯关东，解放后，穷的人不少奔了新疆，我的叔和姑都在

新疆和苏联交界的小村里安了家。

老人家说：穷则思变。可能是应了这个理了，现在山东腾飞了，成了与广东、海南齐名令外商和国内投资者心里痒痒的地方。

再说，我娘的老家，是在河北省境内一个叫石佛店的村子。过去听人们说，河北省最穷的地区是邢台，邢台最穷的县是巨鹿，巨鹿最穷的乡是官寨，官寨最穷的村要数这石佛店。穷成什么样不好说，只是听老人们讲，土改那年定成份，村里只给一家定了地主。据说这个地主老财，买个烧饼都怕别人看见，躲在一边偷偷地吃，可见地主穷的都把烧饼当成了宝贝，更何况贫下中农呢？

人说，黄鼠狼专咬病鸭子，这话一点不假，那年的邢台大地震，又把这里的土窝棚移成了平地。真是老天不长眼，让越穷的越穷。那一年，踏着余震周恩来总理来到这里，当时天很冷，风很大，乡领导让乡亲们迎风而立，好让总理背风讲话，但总理却坚持让乡亲们转过身去，自己立于风口之中。国家总理的言行风范感动了苦难之中的人民。

由此说来，我的根子还是在农村，我的遗传基因里仍有祖宗贫苦的成份。

再追溯教授所说的第二个原因。记得我第一次农村之行是在童年，大约是五岁，我随娘到石佛店去看姥爷。乘了一天的火车、汽车赶到村里已是夜里了。我只记得一位留着很长很长白胡子的老头，那就是我的姥爷，他手里拿着根细竹杆，杆头挑了个红灯笼，站在村口接我们。我和娘随着他，由红灯笼照路，在暗夜里穿行于土坯的窄巷子中。

童年对农村的印象是模糊的，只有白胡子老头、红灯笼、土房子、狗叫和黑沉沉的夜。

第二次回乡下，是在我小学五年级的暑假，那时，我随舅舅一起回老家。这使我深深地感到在我的世界之外还有另一个世界。那里没有电灯，没有高楼大厦和柏油路。人们吃的是白薯面和高粱面，那窝窝头看起来是黑乎乎的，吃上几口就烧心。村里的人别说吃白面馍馍，就是吃上一顿玉米面的窝窝头也是很难得了，人们把黄灿灿的窝窝头称作“金子面”，可想在那里玉米面都是金贵的。

水显得也很贵重，全村只有一口老井，那口井很深很深，但井水却很浅，有时还经常干枯。因为吃水困难，村上的人都不大洗脸。记得一次，我和舅舅到老井担水离得好远，就看到井边围着许多人，过去一看又是井水要枯竭了。一个男人光着脚丫赤着两腿站在深深的井底，用桶正在掏水。哪还是什么水呀，掏上来的全是黄泥汤，但总比没有强，沉淀一下还是可以喝的。

大片的土地都是盐碱地，太阳一晒白花花的。地皮就像是伤口结了痂，干巴巴地敷在土地的表层，连一根草都长不出来，真是个不毛之地。走在这片土地上，你会时时看到隆起的一个个古怪的土包，那些土包是熬盐的窑子。人们从这些土里熬出一点点盐，卖些钱用。

农民的家里没有一件象样的家什。就说我舅家吧，舅妈死得早，留下一儿一女，儿子娶了媳妇，女儿嫁了人，就剩下他光棍老头一个人过活。屋里边，一个土炕占了半间房，炕上一个破炕席和一床黑乎乎的露棉絮的破被子，还有个铁锅和几个粗瓷大海碗。冬天舅舅光着脊梁裹个黑棉袄，下身光着屁股穿个黑色勉裆裤。夏天是一件粗布褂，一条单勉裆裤。不分冬夏头上都包着个白毛巾。那打扮就像当年的国务院副总理陈永贵一样。据说毛主席看到老陈头上的白毛巾，曾夸

他没有忘了农民的本色。

当然，陈永贵头上的毛巾总是那样新，那样白，而我舅舅头上的毛巾因没水洗，早已经不白了。舅舅是石佛店村的老党员了，当年打鬼子的时候，他就是八路军的一个排长，在当地也是叫得响的人物。至今他有几个手指头还是半截的，那是让小鬼子的三八大盖削下去的。可能是因为他懒散惯了，不愿在正规军干，加上乡土观念，经队伍上批准，他带了支游击队在敌后跟小鬼子练了几年。解放后，政府让他当干部，他还是那脾气，不愿受管束，不愿当官。唯一的嗜好，就是爱摆弄枪，他有两支猎枪，常带我出去打猎，在那不毛之地，出去一天连个野兔子都看着不着，哪有什么猎可打啊。

我在乡下老家住得不长，浑身上下起得都是水泡似的疙瘩，中午在炕上睡觉，一群群苍蝇嗡嗡地叮在那些出水的疙瘩上。我就像是一个裂开了缝的臭鸡蛋被那讨厌的苍蝇吸食着。

老人们说，这孩子是水土不服啊！

这一回农村给我的印象清晰多了，也深刻多了，就像是烧红了的烙铁，深深地烙在了我那少儿的心底。

乡下人讥讽城里人是傻瓜蛋，居然把地球说成是圆的，地球怎么能是圆的呢，明明是方的吗。自古都是天圆地方嘛。

村西头有个臭水塘，村里人说那塘里有水怪，每年都有几个人被水怪拉入塘底。

村里那口老井旁边有一个荒芜了许多年的院子，院里杂草丛生，有一块折断了的石碑，一棵空心没皮不长叶子的古树，干树叉上常落有乌鸦和猫头鹰。几间土房顶上长满了野草。村里人说，一到深夜院子里就有一种令人毛骨悚然的推磨的声音，人们都说是鬼推磨。

村里人还说，邻村的一个女人生孩子，孩子没见生下来，却生出来个王八。

这些怪事开始听来很荒诞，可是住长了，听久了，也就都信以为真了。

就要开学了，舅舅把我送上火车，离开了那个熬盐碱地，吃黑窝头，不洗脸，讲鬼的故事，弄得我满身起疙瘩的地方。

当我一个人背着小书包走出北京站时，一个我熟悉的世界又呈现在我的面前。我就像是做了一个长长的梦。

虽然天亮了，但那个“农村梦”却久久地困扰着我的心。

我不明白，为什么城里人一个说法，农村人又一个说法；

我不明白，为什么城里人吃得好、穿得好，生活得好，农村人却那么穷、那么苦；城里的孩子能上学读书，农村的孩子却上不起学。

那时，我还有不明白的事，为什么我爸当年打鬼子，后来就可以进城当官，吃香的喝辣的；而我舅也是把脑袋别在裤腰带上打鬼子，却仍然是农民，穷的一天只吃一顿饭。

总之，我有许多的不明白。

我想从那时我的良心就开始倾向农村。

回家以后，我常希望爸妈能多给我舅舅寄些钱去，我觉得他很可怜。长大以后，只要出差路过邢台，总是要下车回老家看看，那时我每月的工资是34块钱，也只能买些糖果点心，给舅舅和孩子们尝尝。乡下的孩子有块水果糖吃就很了不起了，至于苹果、桔子，十来岁的孩子还不知是什么滋味。

以上是我这个都市人怀乡的一种情感上的体验。说到底是有这样一种人性的东西在里面，即看到别人受穷、受苦，自己的内心是感动的，并油然升起援助别人的动机。这种情感，一般人都是具有的，我想它大致是属于良心的范畴。

我感到这种良心是属于人类所共有的，是属于同类之共通的情感。就以对农村、对贫者之情感来说，即使没有什么遗传基因，没有少儿时期深刻体验的城市人，在特定的情境中也会强烈的表现出来。

非洲大旱，成群的饥民骨瘦如柴，有的像牲畜一样被饿死，有的还挣扎在死亡线上。在赈灾中有多少人展示了悲悯的良心，伸出了救助之手。

中国南部特大洪灾，短短的几天，淹没了多少田园、村庄和农舍，使得多少人无家可归。国人无不含泪相帮，解囊相助，那感人的场面可歌可泣。

这些都是何等的悲壮，表现出人类这种共通的良心情感。

最近我在报纸上看到一篇文章，写的是关于“希望工程”的故事，着实令我感动了一番。一是感动山区生活的困苦，孩子们穷得上不起学；二是感动社会各界为孩子们献上的一片爱心。我觉得它也很能说明这种人类共通的良心情感。

下面我就摘引这个故事中山里大人孩子的几个说法，它能为我们勾画出贫困山区的轮廓。

山区娃如是说——“我要帮妈妈喂猪、上山砍柴、下地种薯、种麦子、收割，我要做很多事。粮食不够吃，中午吃的是粥，晚上还是吃粥，家里没有米，现在吃的米也是借的。

我的家很困难，放了假我去摘茶叶，我想用自己的力量去挣钱，我还想继续升学读书。”

记者问：“这孩子说她自己去挣钱上学，你觉得她有这个可能吗？”

学校老师如是说——“不可能，这是她自己想的。她跟我谈了多少次了，一说到下学期不能读书了，她心里就很难过。这孩子班里是个好学生。他家里的负担重，功课常常

是在夜深人静的时候趴在床上做的。但她的功课一点也不落后，学习成绩在班里是拔尖的。可惜的是，下个学期，恐怕她再也不能坐在教室里上课了。”

村里老农如是说——“读不起，农村一般送孩子上小学，就要出很大的汗。要先靠借钱等养的猪大了，卖了拿回钱来，才能还给人家，每年就靠这样送小孩上学。我希望孩子多读些书，可就是学费掏不起。”

妈妈们如是说——“这里夏天很热，乡里的小学校连为孩子们买个凉白开水的水桶都买不起，我们心疼孩子，一直想凑钱给学校买一个。可是这不到100元的水桶，硬是凑了一年又一年，还是没凑够。”

话外音：当联合国扶贫小组召集这里的妇女们开会的时候，一位妈妈把买水桶这个问题提了出来，当在坐的来自北京和区、县两级挣工资的人们，把马上就凑到的钱，递到这位母亲手里的时候，在坐的人都哭了。

让我们再来看看社会各界人士是怎样救助这些苦孩子的：

老人——有位退休的老人从天津骑自行车来北京向“希望工程”捐了1000元，要求参加“百万爱心行动”。放下钱老人就走，工作人员看他那么大了，还要骑车走那么远的路，就劝他住下来第二天再回去。可他说，那不行，他没带多余的钱吃住，所以要连夜赶回，他身上就带了一瓶子白开水，人们帮他装满了白开水。老人就又上路了。

教师——贵州一个民办教师月工资49元，他把家里照明点亮的灯油钱省出来寄给“希望工程”，而自己得上山砍松明子来解决家里的照明问题。

职员——山东一位青年在写给“希望工程”的信中说，每